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張晏慈

電話：03-3322101~7524

傳真：03-3367101

電子信箱：camero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801034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4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BS6A4X）

主旨：轉知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「108學年度十二年國教新課
綱元年國中閱讀跨課堂實踐實施計畫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08年11月15日新北教中字第
108213794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08新課綱啟動元年，閱讀扮演新課綱三面九項核心素養的
根本，希冀透過辦理全國首場「跨閱」新課堂，發展「閱
讀教育三化」—情境化、跨界化、議題化，預見閱讀新趨
勢，引領閱讀四關鍵，從閱讀出發建立跨域能力，教出活
學活用的整合性人才，爰辦理旨揭活動。
- 三、旨揭活動訊息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08年12月3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 - (二)地點：新北市中山國中（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188巷
56號）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



1、上午場次：

(1) 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校長、教務主任及閱讀推動業務承辦組長，每校至少薦派1人參加。

(2) 申請閱讀推動教師學校之閱讀推動教師務必參加。

(3) 全國各公私立國中教師、家長及民間團體自由與會交流。

2、下午場次：

(1) 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教務主任及不同領域教師（至少三人），每校至少薦派4人參加。

(2) 全國各公私立國中教師、家長及民間團體自由與會交流。

四、欲參加人員自108年11月15日（星期五）上午8時起

逕至系統報名（<https://readingtolearn.meetstat.co/>），

如需教師研習時數者，請另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

研習代碼上午場：2741044；下午場：2741046；出席人員

本權責核予公假課務排代。

五、檢附旨揭實施計畫及活動海報相關資料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